

文化

皇帝的嗜好

霍無非

玩，人之性也，皇帝也不例外。中國歷史上大約產生過四百多個皇帝，不乏愛玩者，甚至成爲嗜好。綜觀皇帝的嗜好，大致可分爲雅、俗和半雅半俗三種，可謂蘿蔔白菜，各有所愛。

先說雅。南唐的最後一位皇帝李煜，才華橫溢，風流倜儻，喜宴、填詞、作曲、把玩「三寸金蓮」，此君整日不理朝政，一門心思鑽研詞句丹青，其詩詞書畫俱佳，最有成就的是他的詞，語境綿柔，詞句媚麗，如：「胭脂淚，相留醉，幾時重。自是人生長恨水長東」（《相見歡·林花謝了春紅》），「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虞美人·春花秋月何時了》）等，給人印象深刻，成爲千古名句。舞文弄墨多了，性情也弱，成爲亡國奴，做了大宋的臣民。即使這樣，嗜好不改，抑鬱寡歡之下，一首充滿懷舊情緒的《虞美人》壞了事，讓宋太宗另眼對待，用毒藥毒死他。

宋徽宗趙佶的嗜好也屬雅，他擅書畫、喜奇石，好狎妓，以書畫造詣聞名於世，這幾乎花費了他全部心血。他自創一種瘦直挺拔，橫細點鈎的全新書法，自稱「瘦金體」，確也別具一格。繪畫工筆精細，善畫花鳥，代表作有《芙蓉錦雞圖》、《聽琴圖》等。這還不夠，他批准設立了畫院，事無巨細地指導畫院的教學和考試，培養了很多名畫家。歷史竟驚人的相似，懶政擅文的趙佶與李煜的歸宿如出一轍，弄得國破家亡，連同其子趙桓被金兵擄了去，後死於他鄉。

再說俗。明宣宗朱瞻基是個典型的促織（蟋蟀）天子，他即位尙體恤民情，推行「仁宣之治」，還算勤政。但到後來，逐漸懶政，最痴迷的莫過於促織。這位滿臉絡腮鬍子的胖皇帝，像小孩一樣寄情於蟲鳴鵲籠之中，蟲鳴鵲哨給了他莫大的樂趣。上有所好，下必效仿，於是，促織在宮廷和民間風行起來，下屬投其所好，促織身價暴漲，據說當時一隻好的促織堪比一匹馬的價格。這還不算，他聽說江南的促織好，讓太監去督辦，四處攤派，弄得怨聲載道，嚴重的是，對宦官干政的弊端推波助瀾。

如果說明宣宗在促織之餘還做些正事，那麼他的第三代孫明武宗朱厚照簡直是荒唐。這位乾瘦的年輕皇帝聲色犬馬，荒誕不羈，他的玩興與其他皇帝不同，特別雅而奇，是個不折不扣的「玩君」。他嫌宮中不雅，在宮外又建了「豹房」，養野獸，淫美女，夜豪飲，闖民宅，四處行歡作樂，把京城鬧得烏煙瘴氣。心血來潮了，自封大將軍，帶兵遠征瓦剌；或壓下平息藩王叛亂的捷報，率兵討伐，以達到江南獵豔玩要的目的。可惜他在位十五年，損耗無度，精氣神盡，一次捕魚落水後，不久就一命嗚呼，沒有留下子嗣。

還有一種嗜好是雅俗參半，代表人物是清代的康熙皇帝。康熙自幼聰慧過人，勤奮好學，不僅熟讀四書五經，還涉獵數學、天文、地理、醫學和其他自然科學，對音樂、繪畫也有興趣且較高的鑒賞力，這些都是他雅的好。此外，俗也不缺，他在承德一帶設了木蘭圍場，一生五十三次北巡，抵禦外侵，錘鍊騎射，共殺虎一百二十五隻，熊二十隻，豹二十五隻……雖有濫殺動物之嫌，但鍛鍊了體魄和隊伍。在承德避暑山莊，他闢有菜園，抽空就來當「農夫」。他的嗜好雖然廣而雜，卻沒本末倒置，拋棄治國這個根本。無論雅俗，皆陶冶了他的性情，鑄就了他的雄才大略，開創了政通人和，國庫殷實，疆土遼闊的「康乾盛世」。

嗜好看似小事，實則不然，反映了一個人的精神境界。皇帝作爲「真龍天子」，權力無限，指望他們清心寡慾，循規蹈矩做「苦行僧」是不現實的，因此，有什麼樣的嗜好非常重要。一要修身養性，能像康熙養成於己於人都有益的嗜好固然最好。二要主次分明，牢記自己是幹什麼的，不可玩物喪志，甚至腐敗糜爛，可惜能適當自我約束，盡心盡職的君王爲數太少了。有道是上樑不正下樑歪，一層歪一層，最終影響的是整個官場和社會風氣。古代如此，今亦然，我們的各級幹部，終日無所事事不求上進，混日子者有之，這是庸；熱衷吃喝玩樂，鋪張擺闊者有之，此爲奢；暗地貪贓枉法，行賄受賄，「金屋藏嬌」者有之，是爲腐。至此，真正落實好選賢任能、人事監管的機制尤爲重要。幹部隊伍中的違法亂紀與不良嗜好有着千絲萬縷的關係，「不矜細行，終累大德」，是該用歷史這面鏡子好好照一照，洗一洗了。

馮夢龍和蒲松齡的小說是我重複看得最多的。是「床頭書」，也是行旅中的伴讀隨讀；半夜睡不着，躺在旅館的床上看幾行，很快便能進入夢鄉。坐火車時，長路漫漫，窗外風景看時也很乏味，此時最好有一本書在手，內容不拘，最好是看熱了，一切了然於胸。看這樣的書，所求無非是一份寧靜與安詳。當然，先決條件是書必須是「自所喜」的。馮夢龍生是也。

先說馮夢龍，他的故事元素皆來自民間，他是個調劑師與改者，將之編成白話小說。因此這是先交代清楚人物的背景；何人氏，祖上是做什麼的，從不含糊，於是便從中窺得伏筆；「原來人的造化關乎祖宗，即便不是做大官的，或是富甲一方的商賈，也得看是否有積德。否則不但富不過三代，還會禍害子孫有所謂因果報應。與其說是馮夢龍擺脫不了封建迷信，倒不如說是繼承了中國文化傳統的勸善思想，將道德納入寫作的既定範疇。尤其是寫到男女情事，必須要有良緣與孽緣的區分。通常先描寫孽緣的產生，一番雲雨情慾的貪欲描寫之後，筆鋒一轉：天理昭昭不可欺！」

這是中國傳統文化心理中的重要部分。然而在《珍珠衫》裡的「天理」，卻「寬容」得非尋常罕見。被休了的不貞婦人，丈夫最後一覆水難收頭，妻還作妾亦堪差，殃祥果報無虛謬，咫尺表天莫遠求——因爲丈夫已另娶，只好委身作妾。這真堪稱是馮夢龍小說中的一大突破。也許吧，是馮生一時心軟，網開一面說不定。

而蒲松齡，這個至死多不「透」的「一代巨匠」，只能用八個字來概括：「小時了了，大未必佳。」十九歲已是秀才，在縣裡、府裡、道裡連考中三個第一。不料自此之後卻一直考場失意，至死都沒能擠進官場，更遑論得享什麼榮華富貴。因而認定連番科舉落榜，必定是制度有弊病，考官受賄之故，故而把蒲松齡悲怨化爲一支支筆。寫作《聊齋誌異》時，一面藉小說宣泄心中的怨憤，一面抨擊官場黑暗，亦成爲他小說的一大特色，同時也讓讀者從中看到他的矛盾。他一方面抨擊科舉制度，痛恨官場黑暗，一方面卻硬而不捨地通過科舉考取功名利祿，直到七十歲才考到一個「歲貢」的小功名——他的生日目標只爲做官。

在《夜叉國》那篇小說裡，他借商人之口，向半人半夜叉的少年描述做官的威風：「出門騎馬坐車，進門高坐堂上；他在堂上叫，下面便有不少人答應着來伺候他；看到他的人不敢正視，縮在一旁不敢動。這種人便叫做『官』。」聽得那夜叉少年羨慕不已。於是決意離開夜叉國到中國去找官做。

《聊齋誌異》裡的官，幾乎無一不是貪官。全書用得最多句子是：「花了銀子去賄通官府。」

這才疏學淺的老頭，其實他最懂得世情了，所以才能寫出那許多主題深遠，情節引人入勝的人鬼妖魅故事，而成爲中國最具代表性的憤恨文。

而馮夢龍馮生，除了喜勸世，愛批判（那也是當時社會的主流意識形態啊），實爲一個最懂得吟風弄月，把風流韻事寫得如行雲流水般，復又光暗分明的大家。他既融會通俗也貫通風雅，滿足了個人癖好，更精準地呈現趣味性與道德性。這就是馮夢龍與蒲松齡二生，羨煞我也。

大家與巨匠

文史叢譚

李憶君

社會學者認爲，英國人口失蹤數字近年來高居不下，與整個社會的家庭結構及社會的外在環境有着密切的聯繫，可以想像有部分的家庭成員失蹤後，其相關的親屬及監護人並沒有主動、及時地向警方報告，從而導致警方的統計數字相對地保守。據《每日郵報》專欄作者彼德·赫遜斯介紹，全英年約有三十萬個家庭宣布解散，約有三百萬名孩童是由母親獨自撫養孩子成人，換言之，每天會有近六十個孩子誕生在單親家庭中，預計至二〇一五年，單親家庭總量會突破兩百萬，較之五年前增加十二萬。彼德先生指稱，父親這一名字在家庭中逐步消失，「父親」將成爲家庭中的「珍稀動物」。

在家庭嚴重解體的同時，每年更有大批孩童需要政府龐大的支出，由領養家庭負責將他們撫育成人，據政府公布的數字顯示，全國各地至二〇一三年總計有七萬名十八歲以下的孩童，因爲受到家庭暴力和缺乏照顧等原因，由政府委託領養家庭負責照顧他們，這些被領養的孩子中，「白人」佔了百分之八十，約百分之二十則是其他的種族。

家庭問題專家指出，來自單親家庭、離異家庭或者是領養家庭的少年兒童，有相當一部分存在性格較爲叛逆的缺陷，更有一部分則屬於「問題少年」，他們的言行舉止比較隨性，長大成人後比較容易患上精神壓抑，吸毒和酗酒等惡習，最後以窮困潦倒終其一生，顯而易見，這類少年孩童玩失蹤的情況比較常見。據「失蹤人員辦事處」負責人分析，有相當一部分的少年孩童，因爲缺乏家庭溫暖，又或者正值性格叛逆期，一旦與繼父母或領養父母發生口角容易走極端。

英國少年愛玩失蹤

王亞蘭



域外漫筆

英國一年的失蹤總人數接近三十二萬，平均每天約有八百人失蹤，其中年齡在十八歲以下的失蹤者，佔總數的百分之六十六，約爲二十二萬人，而年齡在十五至十七歲的少年高居榜首之位。社會學家分析，近年來少年失蹤人數高居不下，與英國的家庭結構及社會的外在因素有着一定的聯繫，目前約有三百萬個孩童是在單親家庭中成長；約有近七萬個孩子是由領養家庭培育成人，這些前因是導致少年失蹤的重要成因。目前警方正聯同相關機構前往中小學校開設講座，加強學生對互聯網的認識，與此同時，警方更增派人手，希望能有效地減低少年失蹤人數。

根據英國警方對全國三十二個警區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統計資料顯示，平均每個警區每天會接到二十個失蹤人口的報告，該資料將失蹤者按十個年齡段進行劃分，其中年齡在十五至十七歲的群體穩居榜首，十二至十四歲的群體位居第二；從嬰孩期到十八歲以下的少年期，佔了失蹤總人數的百分之六十六，而少年期的男女失蹤比例相接近。警方的報告指稱，首都地區一年失蹤人數爲四萬人，大曼城區爲兩萬多人，英格蘭及威爾士地區總計約廿八萬失蹤人員，蘇格蘭地區超過三萬人。據警方高層透露，警方相信，政府權威機構——「失蹤人員辦事處」公布的年失蹤總數爲三十二萬人是準確的，警方的統計數低於政府的數字，這充分說明有相當一部分的家庭，並沒有向警方提供人口失蹤的報告。

根據英國廣播公司的報導，在少年失蹤隊伍中，越南籍少年兒童的失蹤案已引起警方的高度關注；如一名姓范的十五歲少年，是一百多名越裔少年失蹤者的代表，他是通過人蛇集團偷渡進入英國，先是被寄養相熟的家庭裡，隨後又被轉送到英格蘭北部城市的某居民區的租賃房子中居住，對外聲稱是幫長者除草修整花園的「園丁」，實際上他是「大麻種植工」，在他居住的房子裡種滿大麻，范姓少年以房客掩人耳目。據悉，越南園藝是英國製毒案的主要供應商，少年失蹤者則成爲製毒集團的主要勞動力量。

警方權威發言人指出，根據過往對三千宗人口失蹤案進行分析，警方的處理方式相當奏效的，當他們接到失蹤報告後，先界定其種族、宗教信仰、性別及性吸引等因素，然後將之劃分爲高、中、低三種風險系數作處理，如年齡在十五至十六歲的失蹤少年，約百分之八十的失蹤者會在四十八小時內找到線索，他們的活動範圍大都在四十公里內，約三分之一的少年到朋友家寄宿數日，約三分之一的失蹤者在消失數日後，無需警方的勸告自行回家，有百分之十四的少年則選擇在街頭流浪。警方強調，雖然高風險的失蹤案每年少於百分之十，但少年綁架案、脅迫少女爲娼案佔去年失蹤案中的約百分之十五，是警方追查的目標。

「失蹤人員辦事處」經理艾波斯指出，當辦事處接到尋人報告後，會在短時間內將失蹤少年的照片及資料放到尋人網頁上，以方便公眾提供有效的線索，同時會利用社交網絡及微博服務網站，將尋人信息廣而告之，與此同時，辦事處還印發大幅宣傳畫，在車站台等公共場所進行張貼，以達到廣泛的宣傳效果。艾波斯強調，目前他們仍有五千多個尋人個案等待揭曉，當中有少數個案已有六十年的歷史，但他們仍心存希望。近年來，辦事處與警方及多個慈善機構聯手，到全國各地的中小學校開設講座，提高學生們對互聯網的認識，希望能有效地減低少年孩童失蹤的數字。



倫敦特拉法爾加廣場

王亞蘭攝

最近忽有人發表文章高調調階級鬥爭，引起人們的驚奇與議論，也使我想起一件難忘的往事。

那是一九七二年初，山西中條山裡的三線建設鐵路工地，我們班十幾個人，住在絲縣東山下的喬寺村，我被指定爲負責人。那天我們給鐵道加石渣時，從石渣堆裡刨出一個破舊的黃帆布包，打開一看，裡面是一台比較高級的台式收音機。那時全國以階級鬥爭爲綱，何況這裡是國防建設工地，又會聽收音機能改裝成收發報機，所以我們都首先想到了「敵情」。下班時，我們把收音機掩蓋在筐裡帶了回來，我主張趕快送上級部門。我擔心「階級敵人」發現收發報機不見了夜裡來尋找而對我們造成傷害，沒有說出來，是怕夥伴們害怕，所以只是囑咐大家不許走漏消息。匆匆吃過晚飯，我與一個夥伴抬着那筐，將收音機送到設在橫水鎮的工程指揮部政工組。

政工組的組長是位部隊軍官，聽我倆介紹情況後，也傻了眼，不知如何是好。我說，那還是送絲縣公安局吧。組長不敢怠慢，立即叫來一輛吉普車。我以為交給政工組就了事了，但那組長要我和他一起送公安局。於是我那位夥伴回喬寺，我和組長去縣城。橫水鎮離縣城百十里，一路上誰也不說一句話，真有點敵情嚴重的味道。到了公安局，大門洞開，我們就直接闖了進去。沒想到偌大的院子裡竟看不到一個人，連着好幾個亮着燈的房間，都沒人。於是組長在院子裡連聲高喊：「有人嗎？人去哪兒了！」組長級別比公安局長高多了，所以喊起來氣很粗。

我很是納悶，階級鬥爭抓得這麼緊，我們這樣高度警惕，最前沿的公安局卻一點兒也沒有「敵情」觀念，竟是這樣鬆懈。看來，並不要緊，至少平時並無什麼「敵情」。

組長喊了好一會兒，不知從何處出來一個人，是炊事員，說禮拜六晚上大家都去看電影了。組長說，你們這是公安局，怎麼能沒有值班的？炊事員說有，後來終於找來了一個公安，他看了看收音機，也一臉茫然。於是打電話從縣廣播局請來一個技術員，技術員查看後說這只是收音機，不能發報。大家即刻放鬆下來，那位公安這才想起橫水鎮供銷社報案失盜，打電話去問，供銷社夜裡倒有值班的，果然是收音機被盜，型號與這台相同。我心裡暗暗叫苦：這小偷，幹嘛把收音機埋我們石渣裡？

回到橫水，車停政工組院內，組長下車後，對我說：「沒事了，你回去吧。」已近午夜，組長也不說讓車送我回去，山腳下走夜路，我一個人很有些害怕。那時不會遇上劫賊，我害怕的是狼蟲虎豹，那一帶山上有豹子。天漆黑，若遇上豹子，我是什麼辦法也沒有。想找根棍子防身，也沒能想到。還好，沒有遇上豹子。黑暗中，緊張中，我終於走完了七八里路，回到住地已經是下半夜了。夥伴們都還沒有人入睡，急著問我是怎麼回事。大家一聽說與階級鬥爭無關，更不是什麼「敵情」，不知是放心了，還是泄氣了，各自躺下睡去了。聽誰嘟嘟囔囔：早知道是這樣，我們就不急着送走了，先聽幾天多好！那時家家都窮，誰也沒有收音機，更不要說這樣的好收音機了。

我也後悔不該連夜送去，不過我不是想聽收音機，而是覺得那個政工組長不近人情，只顧自己到家了，卻不管我害怕不，讓我半夜一個人摸黑回來。

人生在線

馬斗全

題上之「機」，非是機智善變、神奇莫測之機，而是有着神奇之變的電話機。

在中國大陸，要是家裡能有一部電話機，別說六十年前，就是三十多年前，對於普通百姓來說也太稀罕了。即使到了世紀八十年代，我所居住的鐵路職工宿舍，少說也有上千家，可哪家有電話？想打電話，都得到大街上滿街找「機」，找找哪兒有公用電話。

曾幾何時，公用電話這個「機」，不僅設置在了通衢大道邊上和車站廣場上，而且設置在了小街僻巷的路口，甚至農貿市場的小攤上也擺放着公用電話機……呼拉一下，滿街找「機」變成了滿街有「機」。

之後不久，私家電話快速興起，走進尋常百姓家，幾乎是家家有「機」了。現在，誰家要是無「機」，那就太稀罕了。記憶不忘的是，私家電話剛興起那陣子，裝電話的初裝費卻真真的不菲。一九九七年，兒子結婚，裝了電話，光初裝費就花了人民幣三千多元。而現在裝電話，不光不收初裝費，還得給你送話機送話費送上個大禮包，阿拉好像真是上帝了！

再後來，手機車蓋着答地步入人們的視野。與家家有「機」、滿街有「機」相映成趣的滿街跑「機」的手機，開始成爲另一個靚麗的風景。二十多年前，開始成爲別個上個手機。那時，管手機叫「大哥大」，簡直太威風了！只是，讓現在的九〇後們不屑的是，當年，新鮮出爐的大哥大竟大得像磚頭一樣厚實！

幾乎與此閃亮登場的，是能放在口袋裡或固定在腰間皮帶上的便攜盒裡的BP機，成爲新潮的一景，極大地滿足了人們「移動通信」的虛榮心。

BP機又叫傳呼機。顧名思義，是傳呼你的機器。曾記得，在一個飯局上，東道主老大哥的BP機響了，顯示屏上呼的是四個字：「散會即到」。老大哥隨即用大哥大回說：「你這老大哥住日一講就到，今兒怎麼了？」正在開會！我用大哥大三講都沒講到，才當了幾天芝麻官，就抖起來了，擺的什麼譜！

聽這頭霧水的話，真不明白，這倆老大哥，到底是用大哥大三講的人大哥「大」，還是用BP機傳呼人的大哥「大」？那年初，腰裡BP機，手上大哥大，是典型的一「大」象徵！

着實風光了好幾年的BP機不見了，大哥大也倏忽變身爲小小的手機車，叫小靈通。剛剛現身的這個「機」，儘管只能通話和發短信，但便宜的費用卻讓人們樂不可支。爾後，變化神奇的手機，很快，就又能聽歌、能玩遊戲了；很快，又變得能錄音、能拍照了；很快，又變得能上網、能理財了……

「機」變如神

張桂亭

怎一個「酷」字了得！功能越變越強，越變越快，越變越奇的手機，不但成了我們生活的不可或缺，而且在改變着我們的生活。

傳統的春節登門拜年，很多人早就變成了電話拜年，又變成了短信拜年。那封可抵萬金的家書，也從筆墨書寫變爲拇指鍵出的短信，傳達着亘古不變的親情。

時下，有很多電視節目，觀者感動之際，可用手機掃描一下螢幕下方的二維碼，再撥打熱線電話或發個短信，就立刻參與了節目互動，其便捷得到衆人的追捧。可三十多年前的內地首屆春節晚會上，電視機前的觀者要想參與互動，就只能撥打電話。據說，那年央視演播廳的四面直播電話鈴聲幾乎沒有停過，北京電信86局的線路都燒熱了。技術人員非常緊張，連備用器材、消防器材都準備好了。

時下，更有衆多的平民「拍客」，不是用了傳統的照相機而是用了手機隨時「抓拍」所見所聞，並即時發送給報社、電視台或網站，其「即攝即傳」的特色功能大顯神通。

這些很多很實用的變化，變出了人們的嶄新生活方式，而隨着高科技發展而變得愈發「新新」向來。

譬如3G手機的視頻通話，可使遠隔千萬里的人們「零距離」地彼此對視。既聞其聲又見其形，「面面俱到」交談已不再是夢。再譬如4G手機，「全覆蓋」已不再是夢，流量更「豐滿」。其光網寬帶，全屏套餐，將信息化「觸角」延伸到了社會發展和人們生活的各個環節，足不出戶便可省時省心省力地盡情暢享，那叫一個爽！

而更新的話題是，3G才剛剛普及，4G還沒用熱，5G就要來了！英國科學家近日研發出的最快的5G網絡技術，每秒鐘可傳送25G數據，可下載三十部電影，比4G技術快六點五萬倍！若是再再想想一下未來的智能手機，其人體與手機接口的腦電波通信，將助你實現心想事成、更新更高目標，其銳意創新的品質，將領跑人們開創智慧時代、暢享高智能生活。

走筆至此，不妨回看一下電話機的歷程：一八七六年三月十日，電話發明者貝爾給助手打出了一部電話。時至今日，電話給人們打出了一部歷史，二〇〇九年，內陸包括移動電話在內的電話用戶總數已達到了十點八億，請不信，請看大街上那些往來的、開遶的、坐車的、騎車的、彩鈴一響，就拿出手機打了起來。彷彿身上不揣一部手機，就會成爲他人眼中的「另類」！

綜觀「機」變如神的演進，留下了科技高速發展的親歷記憶，折射着日新月異的時代旋律，顯示着人類對提升生活品質的極大關注，對精彩生活的完美追求。

